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書函

地 址：臺北市北投區學園路1號
聯 絡 人：許妍甄
電 話：02-28961000 分機 1244
電子郵件：mizu118220@academic.tnua.edu.tw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北藝大教字第10810033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申請協同教學助理培訓工作坊名單、協同教學助理考核項目表、教學助理實施作業要點108.05

主旨：本校108-1學期協同教學助理培訓，自即日起至108年9月20日止受理申請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「教學助理實施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教學與學習中心(以下稱CTL)為提升協同教學助理效益，統籌辦理TA系列培訓工作坊，希冀增進TA協同教學知能，提升教師教學品質。
- 三、培訓對象：凡協助教師課程教學發展及提供學生學習支持者皆可參加，不限碩博士生。
- 四、申請辦法：
 - (一)填寫「申請協同教學助理培訓工作坊名單」及「協同教學助理考核項目表」，詳參附件，或逕自至CTL官網 http://ctl.tnua.edu.tw/?locale=zh_tw，資料下載、

(二)請於旨揭期限紙本送至CTL或E-mail承辦人信箱mizu118220@gmail.com，主旨載明「108-1學期TA培訓申請」。

五、本學期預計辦理5場培訓工作坊、1場期末成果分享會，活動內容將公布於CTL官網及「北藝大教學與學習中心」粉絲專頁。

六、每學期遴選優良教學助理：金獎1名獲頒獎狀1紙、獎金5,000元，銀獎1名獲頒獎狀1紙、獎金3,000元，詳情請參閱「教學助理實施作業要點」。

正本：本校教學單位(含完整研究所)

副本：本校教學與學習中心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

Taipei National University of the Arts

裝

訂

線